

2022年度
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
测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第

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 中心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一）组织实施水文事业发展规划, 贯彻执行水文行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

（二）负责涉水信息的采集与处理, 提供实时水文信息与水情预报, 负责区域内干流及主要支流水文预报方案, 发布流域水文情报预报, 参与防洪调度;

（三）协助水行政主管部门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开发和保护, 承担市级水资源公报的编制工作, 在地方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实施中, 参与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水生态水环境评价、防洪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等工作;

（四）是承担郴州市境内相关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监测工作, 重大突发水污染、水生态事件的水文应急监测工作, 水质分析、评价及研究、组织实施突发性水污染事件应急监测预案等工作;

（五）是负责郴州市区域内水文站网、水文基础设施、水文信息化建设等。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内设机构包括: 办公室、计划财务科、组织人事科、水情科、监测科、水资源科、技术服务科、党建工作办公室等 8 个职能科室, 下辖资兴市水文局、嘉禾县水文局、安仁县水文局、桂阳县水文局、桂东县水文局 5 个县域水文局和 1 个巡测队。

（二）决算单位构成。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本单位决算, 无下属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07.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75.38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481.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4.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7.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648.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7.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88.4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63.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27.24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4.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7.15
	30			61	
总计	31	2,230.27	总计	62	2,230.2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888. 40	1, 407. 33	0. 00	0. 00	0. 00	0. 00	481. 07
2060999	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1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0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 44	71. 4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 93	12. 9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 70	77. 7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01	行政运行	438. 30	438. 3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5. 00	5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12	水质监测	54. 00	54.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13	水文测报	765. 66	555. 96	0. 00	0. 00	0. 00	0. 00	209. 70
2130314	防汛	35. 00	3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15	抗旱	30. 00	3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71. 3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71. 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 00	77.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75.38	0.00	75.38	0.00	0.00	0.00
206099 9	其他科技重大项目	75.38	0.00	75.38	0.00	0.00	0.00
20805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44	71.44	0.00	0.00	0.00	0.00
208080 1	死亡抚恤	12.93	12.93	0.00	0.00	0.00	0.00
210110 1	行政单位医疗	77.70	77.70	0.00	0.00	0.00	0.00
213030 1	行政运行	438.30	438.30	0.00	0.00	0.00	0.00
213030 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13030 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27.14	0.00	127.14	0.00	0.00	0.00
213031 2	水质监测	55.37	0.00	55.37	0.00	0.00	0.00
213031 3	水文测报	778.55	766.90	11.65	0.00	0.00	0.00
213031 4	防汛	54.79	0.00	54.79	0.00	0.00	0.00

213031 5	抗旱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13039 9	其他水利支出	139.53	0.00	139.53	0.00	0.00	0.00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77.00	77.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 407. 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0	0. 00	0. 00	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00	二、外交支出	34	0. 00	0. 00	0. 00	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00	三、国防支出	35	0. 00	0. 00	0. 00	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0	0. 00	0. 00	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0	0. 00	0. 00	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0	0. 00	0. 00	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0	0. 00	0. 00	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 37	84. 37	0. 00	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 70	77. 70	0. 00	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0	0. 00	0. 00	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0	0. 00	0. 00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 272. 20	1, 272. 20	0. 00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0	0. 00	0. 00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0	0. 00	0. 00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0	0. 00	0. 00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0	0. 00	0. 00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0	0. 00	0. 00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0	0. 00	0. 00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 00	77. 00	0. 00	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0	0. 00	0. 00	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0	0. 00	0. 00	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0	0. 00	0. 00	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07.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11.27	1,511.2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5.1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1.16	71.1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5.1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82.44	总计	64	1,582.44	1,582.4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511. 27	1, 207. 33	303. 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 37	84. 37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 44	71. 44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 44	71. 44	0. 00
20808	抚恤	12. 93	12. 93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 93	12. 93	0. 00
210	医疗	77. 70	77. 70	0. 00
21011	行政医疗	77. 70	77. 7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 70	77. 7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72. 21	968. 26	303. 95
21303	水利	1272. 21	968. 26	303. 95
2130301	行政运行	438. 30	438. 30	0. 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5. 00	0. 00	25. 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27. 14	0. 00	127. 14
2130312	水质监测	55. 37	0. 00	55. 37
2130313	水文测报	541. 61	529. 96	11. 65
2130314	防汛	54. 79	0. 00	54. 79

2130315	抗旱	30.00	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00	77.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00	77.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00	77.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0.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2.11	30201	办公费	1.0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8.01	30202	印刷费	0.0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90.3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6.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7.72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02	30206	电费	3.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9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8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55	30211	差旅费	5.3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79	30212	因公出国（境）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费用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4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92	30214	租赁费	13.4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7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79.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5.7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6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4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人员经费合计		1,157.13	公用经费合计					5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2		7.2		7.2	3	10.2		7.2		7.2	3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2230.27万元，与上年1752.21万元相比，增加473.8万元，增长33.49%，主要是由于省财政增加了水文测报等项目资金。2022年度支出总计2230.27万元，与上年1752.21万元相比，增加473.8万元，增长33.49%，主要是由于省财政增加了水文测报等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888.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07.33万元，占74.5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481.07万元，占25.4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963.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44.27万元，占73.57%；项目支出518.85万元，占26.4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582.44万元，与上年1163.46万元相比，增加418.92万元，增长36.01%，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财政增大了对水文设施设备维修养护和防汛抗旱的经费投入。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582.44万元，与上年1163.46万元相比，增加418.92万元，增长36.01%，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财政增大了对水文设施设备维修养护和防汛抗旱的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511.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6.98%，与上年1437.87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3.4万元，增长5.1%，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财政增大了对水文设施设备维修养护和防汛抗旱的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511.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4.37万元，占5.58%；卫生健康（类）支出77.7万元，占比5.14；农林水（类）支出1272.2万元，占84.18%，住房保障（类）支出77万元，占5.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56.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11.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29%，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该科目年初预算为71.44万元，支出决算为7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该科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9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死亡抚恤资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该科目年初预算为77.7万元，支出决算为7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该科目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438.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省直农口单位2022年度在职及退休人员省绩效奖。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该科目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水利行业业务管理资金。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该科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7.1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资金。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质监测（项）。该科目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55.3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水质监测资金。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文测报（项）。该科目年初预算为529.96万元，支出决算为54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该科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4.7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了水利救灾项目及资金。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该科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和结转追加了抗旱专项资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该科目年初预算为77万元，支出决算为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07.3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57.1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5.8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医保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及奖励金。

公用经费50.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16%，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2万元，支出决算为1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

个，累计0人次，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支出决算数一致，。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严格按年初预算控制**。与上年相比无变化，遵循零增长要求。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支出决算数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7.2万元，支出决算为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严格按年初预算控制**。与上年相比无变化，遵循零增长要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万元，占29.41%，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7.2万元，占70.59%。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支出决算数一致。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5个、来宾228人次，主要是上级检查及流域内其他部门工作往来发生的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年未新增公务用车，与上年支出决算数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2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2022年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0.2万元（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一致），比年初预算数52.6万元减少2.6万元，降低5%。主要原因是：单位日常运行开支厉行节约，压减了公用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一）预算情况

2022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0万元，无会议预算支出。

开支培训费预算0.03万元，其中：用于开展水资源培训0.03万元，人数3人，内容为水资源新仪器操作。

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预算0万元，无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预算支出。

（二）支出情况

2022年本单位开支会议费0万元，无会议支出。

开支培训费0.03万元，其中：用于开展水资源培训0.03万元，人数3人，内容为水资源新仪器操作。

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0万元，无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支出。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81.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3.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4.3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64.5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81.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主要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的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水文水质检测业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我单位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产出和取得效益的情况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含省级追加补助资金、省级以下财政拨款、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11个，共涉及资金786.0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2022年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和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因此无该类项目自评。2022年我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和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因此无该类项目自评。

我中心组织对“水利设施维修养护”、“水量还原调查及水资源公报编制”等1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8.86万元（含省级追加补助资金、省级以下财政拨款、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项目支出共计518.86万元，较上年增加339万元，增长653.36%，主要原因是2022年地方财政安排了水文水资源站点监测及水资源专项科研经费等共计372.14万元。其中：2022年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共计48.27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办公设备购置、水文站点设施设备保障及运行维护。2022年其他项目支出共计470.59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水资源管

理与保护相关工作、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课题研究、水量还原调查及水资源公报编制、水利设施维修养护等工作。

组织对我中心（湖南省郴州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63.12万元（含省级追加补助资金、省级以下财政拨款、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根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水函〔2023〕93号）文件相关要求，及时开展绩效评价的有关工作。具体工作由中心财务部牵头，各个相关业务部门积极配合，认真核对了2022年度预决算报表、追加指标文、资金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资料以及财务报表、财政一体化系统数据，抽查了会计凭证，通过综合分析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形成自评结论，撰写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并根据水利厅的时间节点要求及时上报。

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号）和《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规定的考核指标，我中心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评价，自评得分98.8分。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①项目支出（不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自评结果。

2022年，我中心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项目支出系我中心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厅党组工作要求，全面完成水文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包括业务工作经费、运

行维护经费以及其他项目经费（含财政厅专项资金补助和通过重大水利发展专项追加到各预算单位的补助资金及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等）。本年度项目支出共计 518.86 万元，其中上年度结转项目资金 175.1 万元，其他资金上年度结转项目资金 139.53 万元；项目内容为河湖管理、水利工程运行及维护、水资源管理费和中央救灾防汛抗旱资金，均按照年前预计支出进度支出完毕。当年财政拨款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128.84 万元，其他资金支出 75.3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其中：

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预算数 1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资金年底到位，结转至下年度使用。

运行维护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8.27 万元，决算数 48.27 万元，预算执行率 4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水文设施维修合格率 100%、维护设施维修及时率；购置公务用车 1 台；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成本控制率小于 100%。

其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0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7.74 万元，执行数为 470.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水文水质监测覆盖率 100%；水质检测现场抽查合格率 100%；水质信息报送及时率 100%；为防汛抗旱、水资源保护等提供数据支撑覆盖率 100%。

②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自评结果。

2022 年度我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③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自评结果。

2022 年度我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④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自评结果。

2022 年度我中心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 资产管理情况和开展业务情况

2022 年我中心各单位围绕单位职责和行业发展规划，加强预算资金管理和资产管理等，确保了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一是近年来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切实加强单位固定资产监督管理，对单位公共财产物资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职责分工明确，对单位固定资产统一采购，严格按照资产预算配置限额标准配置资产，并按政府采购程序办理采购手续。单位对资产实行动态管理，按照资产信息化管理要求，及时录入、更新资产使用管理信息。实施资产领用教会制度，资产清查盘点制度，资产损失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对资产的报损报废等处置管理，严格按照省财政厅的有关规定，规范资产处置的具体程序。

二是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具体情况详见下面“3、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中的“(3)履职效能和社会效应等方面”内容。

3. 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1)运行成本方面

2022 年我中心进一步完善了有关财务制度，对各类财务管理的机构及职能、预算编制、审批权限、审批流程等进一步规范完善,为财务工作稳定有序地开展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单位完成内控手册编制并颁布实施，有效提升了各单位经济活动内部管理水平，保障各项职能活动的有效履行。加强了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方面的管理，确保我厅各项经济活动合法、合规、有序开展。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厉行节约管理办法》，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运行成本。在职人员控制在编范围内，2022 年在职人员控制率 88.68%；严格控制“三公经费”，2022 年“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严格控制公用经费，2022 年公用经费控制率 95%。

(2)管理效率方面

一是预算执行情况。2022 年全年预算数 2230.27 万元，全年预算

执行数 1963.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88.02%。

二是经费结转结余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267.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 267.15 万元，主要为：

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支出结转 14.35 万元，具体结转项目为水文设施运维；水量还原调查及水资源公报编制项目支出结转 3.37 万元，用于公报编制后期费用；水资源业务管理项目支出结转 43.63 万元，主要项目为水量还原/水资源资产负债表及水资源公报编制、国家水资源监控项目运行维护、水资源监测保护；中央水利救灾资金项目结转 9.81 万元，主要为防汛水毁项目恢复工作项目资金结转；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结转资金 24.62 万元，主要为国家生态清洁小流域科研项目资金结转；水质监测项目资金结转 10 万元，主要为珠江流域水资源管理项目结转；水文水资源站点监测项目资金结转 161.37 万元，主要为水文水资源站点建设及维护项目资金结转。

三是政府采购情况。全年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要求，严格执行电子卖场采购管理要求，政府采购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政府采购 2022 年预算数 30000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8224.2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4.08%，主要是由于部分采购项目是跨年度项目，按项目进度和合同要求支付有关款项。

四是专项资金管理情况。专项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使用，遵循专款专用的原则。项目实施过程对资金实行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内容使用，项目经费购置的固定资产及时办理政府采购和固定资产验收手续，基建项目及时办理财务竣工决算。完善年度项目结转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推进项目进展，做好项目资金支付工作。

五是预决算信息公开透明。2022 年，我中心科学合理地编制了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实基本支出，压缩一般性支出，合理编制项目支出。认真细致编制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真实准确填报基础数据，按时上报决算数据资料。按照统一要求和部署，于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3)履职效能和社会效应等方面

2022 年，郴州水文中心在省中心党委和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中心领导的关心支持下，结合实际、紧扣发展、真抓实干，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

一是监测工作精益求精。今年郴州先后遭遇 9 轮暴雨洪水过程，宜章超警，汾市、黄石、飞仙、寨前超保，古楼、集益、新洲出现建站以来最高洪水。组织应急监测队赴安仁、汝城、临武、宜章、桂阳五县抢测高洪水文数据 6 轮次，采用 ADCP 及手持式雷达波测流 61 余次，测到测好整个洪水工程。根据六轮次洪水应急监测实测数据，更新了六个中小河流水文水位站的水位流量关系线。并对汝城和桂阳县五村水库大坝过水事件开展洪调工作；分析安仁和嘉禾站的流量监测数据，编写了新仪器测流可行性方案，扎实推进一站一策。

二是水情服务精准及时。今年我中心主动作为，共发布各类水情材料 250 份，发布洪水预警 29 期，旱情简报 87 期，开展 10 站次重度水文干旱区域移动墒情监测，并首次开展对全市 45 座大中型水库预测预报工作。今年 6.13 汾市站超保洪水我们提前精准预报超警，洪峰水位预报误差 0.06 厘米，黄石站超保洪峰水位预报无误差，得到了市委、市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对郴州、东江、黄石等 6 个特征水位进行复核和划定，这项工作已经常态化，以后逐年分步开展。

三是水资源工作有效拓展。持续开展全市 18 个地表水和 4 个地下水水资源保护监测断面水质分析工作，其中包括全市 13 个省级重要饮用水源地；与市水利局开展技术服务，编制了《郴州市水资源公报》《郴州市水资源质量状况简报》《郴州市主要流域水量分配方案》，开展了四清径流实验场委托管理工作等；与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开展了珠江流域省界断面水质分析工作；与欧阳海灌区管理局开展了欧阳海水库水资源质量监测工作；为积极对接郴州市可持续利用与绿色发展示范区建设，主持

开展了郴州可持续发展创新示范区两个重大科技项目的资料收集和研究，为水生态保护和治理工作提供科学技术支持，并获市里 110 万资金支持。

四是站网运维保障有力。进一步优化仪器设备的管理机制，强化日常监管、隐患排查、运行维护等工作，我中心自行运维的遥测设备和广东省韶关水文局委托管理的 15 个站点、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委托的 8 个站点，正常率均达 99% 以上。

五是设备工作稳步推进。今年，在桂东寨前水文站我们引进了全省第一套视频测流系统；结合示范区建设和武汉大学中试项目，我们积极对接，将郴州、湘阴渡、桂阳三个水文站的视频测流系统纳入进去；利用中央救灾资金改造了 25 个雨量站设备，确保遥测设备正常稳定运行；恢复了 9 个中小河流水文站的流量在线监测系统和全部中小河流水文站的视频监控。

六是市域巡测促改革。市域巡测工作从去年 2 月正式启动以来，经过一年多的运行，圆满完成了年度测验任务，达到了“资料质量提升、地方服务加强、人员素质提高”的预期目标，全中心监测资料质量较往年有很大提升。新成立的市域巡测队以良好的精神风貌和扎实的工作业绩荣获郴州市“青年文明号”荣誉称号。

七是深化创建助发展。为进一步深化文明创建活动，巩固创建成果，我中心在成功创建“市级文明标兵单位”“湖南省文明单位”的基础上，进一步压实责任、明确任务、狠抓落实，今年荣获“郴州市无烟党政机关”称号。

八是工程索赔护权益。今年，我们妥善解决了茶常高速安仁稻田公园特大桥影响安仁水文站水文监测的补偿问题，永兴便江大桥影响永兴水位站水位观测补偿问题，均与业主方达成补偿协议，补偿资金已陆续到位。

九是疫情防控保平稳。今年，全国疫情呈现多点散发和局部爆发并存态势，疫情形势复杂严峻，我中心不折不扣地把各项疫情防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全中心疫苗接种率和加强针接种率达 100%；定期发放各类防疫物资。在疫情面前，我中心做到了科学安排，精心组织，确保了职工和家属

疫情“零感染”，保证了疫情防控和业务工作“两不误”。

十是安全生产持续加强。通过将安全生产工作常规化、制度化，进一步压实领导责任、提高思想认识、明确工作任务、狠抓工作落实，安全生产成效再上新台阶。今年来发现整改隐患 48 处，实现安全生产“零事故”，并荣获“郴州市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十一是队伍建设成效明显。我中心始终树立以人为本的工作理念，坚持把职工队伍建设与水文事业发展紧密结合起来，通过完善学习制度、建立学习阵地、大力开展培训多措并举的培养职工干部各项综合素质。经过不懈努力，我中心队伍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在各类征文、演讲、竞赛、文体活动中都收获众多荣誉。

中心党委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较好地发挥了党建工作的引领作用，为郴州水文事业健康发展奠定了组织基础，提供了政治保障。一是加强政治学习。定期开展学习，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各类培训。落实好党委“第一议题”制度，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二是丰富主题活动。开展了“喜迎二十大 书香润水文”全民阅读活动，组织“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学习强国年度积分竞赛等活动。三是开展阵地建设。按照支部达标和“五化”支部的建设要求，优化打造了党建学习书屋，巡测支部建设了党建活动室。四是从严正风肃纪。推进“清廉机关”和“模范机关”创建工作，定期开展廉政谈话，及时通报典型案例，在重要节点发送廉政“微提醒”，持续开展酒驾醉驾警示教育、《深化整治领导干部违规收送红包礼金问题》等教育活动。中心纪委不定期对考勤、工作纪律、值班值守情况进行检查 14 次，并印发情况通报。五是抓好巡视整改。对省委第六巡视组反馈的意见，中心党委高度重视，迅速行动，在年中完成了落实巡视整改工作。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绩效指标设定不够具体、明确，年初预算编制中完整性和细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预算执行率不够高，年中追加各类指标较多，加

上水利行业特殊性，很多项目时间跨度较大，影响了工程支付进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本部门的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全面的测算经费，全面反映单位收支；二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加强对各项资金的统筹分析及预测，及时了解各项经费情况及用途，加大结转资金与年度预算的统筹安排，确保各项预算资金按时间节点及比例支付到位；三是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质量。绩效目标做到指向明确、相应匹配、合理可行、细化量化，合理客观反映预算支出的产出和效益，增强项目立项和预算安排的科学性。四是加强监督和检查。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财经纪律和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推进水文财务报账系统的应用，切实规范财务报账手续和流程。按照省财政统一规定及要求，及时、准确公开单位预决算、部门绩效目标及其完成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省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反映各类优抚对象和优抚事业单位的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反映政府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

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水质监测（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质监测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水质监测仪器设备运行维护，水环境监测技术的研究、开发与推广，进行水样品采集、保存、运输、测试、化验、分析、资料整编、发布水质公报等。

水文测报（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文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江、河、湖、库等的水文测报，水文测验、水文情报预报、河道（淤积）监测，水量调度监测，水文业务管理，水文水资源公报编制、水文资料整编及水文设施运行维护等。

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和省财政厅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厅本级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